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 Hanverky Holdings Limited
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22)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及委任
及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的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變動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七日起生效：

1. 周佩蓮女士將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職務；及
2. 陳家駒先生將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周佩蓮女士(「周女士」)因其他個人事務需要投放更多時間及精力而提出辭呈，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七日起生效。周女士於辭任後亦不再擔任董事會轄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成員。

周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辭任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董事會宣佈，陳家駒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七日起生效。

陳家駒先生（「陳先生」），69歲，從事建造業逾四十年，現為建造業議會主席、香港房屋協會監事會委員及香港城市大學顧問委員會成員。陳先生於一九九二年榮膺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太平紳士名銜，並於二零一七年獲香港特區政府頒發銀紫荊星章。

陳先生持有香港城市大學法學碩士（仲裁及爭議解決學）學位，並獲香港城市大學頒授榮譽院士銜。彼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

陳先生與本公司訂有固定任期的委任函，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七日起生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陳先生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輪值退任及接受重選。彼可收取董事袍金每年160,000港元，金額乃經參考其職責及職務、業內薪酬基準及現行市況後釐定。

陳先生獲委任前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於過往三年亦無於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於本公告日期，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兩者均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概無關係。此外，陳先生概無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周女士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寶貴貢獻，同時熱烈歡迎陳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永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國棟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李國棟、黎清平、李國樑、王志強、陳光輝[#]、馬家駿[#]、關啟昌[#]及周佩蓮[#]。

[#] 獨立非執行董事